关于开展职业教育宣传队伍线上培训的通知

教职成司函〔2023〕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为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，持续做好职业教育宣传工作，提升宣传队伍媒体素养和专业能力，经研究，拟于2023年开展职业教育宣传队伍线上培训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对象

中高职院校宣传工作人员，职教之音、职教小微信息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围绕职业院校宣传工作中常见的宣传策略、融媒体制播、短视频制作、自媒体运营、宣传品牌建设、舆情应对处置、受众群体分析等开展专家讲座和经验分享，提高职业院校一线工作人员选题策划能力，促进职业院校间典型经验交流。

讲座部分主要安排北京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北京交通大学以及新华社、中国教育报等相关媒体的资深专家授课；经验交流部分将安排部分宣传成效突出的职业院校进行案例分享。

三、培训时间

全年安排8次培训，每次时长2小时（课程安排详见附件）。如遇特殊情况，培训时间和内容将视情微调，具体情况另行通知。

四、培训形式及报名

培训采取线上培训方式，请各地组织参训人员请按课程安排上的截止日期完成线上报名，并组织已报名人员按照授课安排按时参加培训。

请参训人员扫描以下二维码进行报名并认真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，其中姓名和联系电话（手机号）将作为身份验证依据，请务必准确填写。

培训当日，请报名人员扫描二维码并进行身份验证后进入直播间参训。



报名入口



培训直播间入口

五、其他要求

1.请各地高度重视，积极动员和组织相关人员参加。我司将于每期培训报名截止后，将该期报名人员情况反馈各省，请协助做好人员身份核对和组织参训工作。

2.培训不设人数上限，各地可根据工作需要组织人员参加。

3.本次培训为内部业务培训，严禁将培训内容录像或录音后通过网络扩散、传播。请各地务必向参训人员强调相关纪律要求。

4.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5.技术联系人及电话：郭轶 15711239535

附件：2023年职业教育宣传队伍线上培训课程安排（暂定）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

2023年3月8日

链接地址：http://www.moe.gov.cn/s78/A07/A07\_sjhj/202303/t20230314\_1050842.html